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318044112C001 第 1 页 共 14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

编制:

王雅茹

审核:

刘丽燕

签发:

徐书颖

签发日期:

2024/07/30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1101051781295

采样日期: 2024 年 07 月 23 日

检测日期: 2024 年 07 月 23 日~2024 年 07 月 30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6FFCD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2 页 共 14 页

1. 检测地点:

CTI 实验室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。

2. 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
6.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8. 未经CTI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1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3 页 共 14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
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3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4-07-23	连续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4 页 共 14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	额定功率 t/h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			
		采样时间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				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7	<3	<3	<3	/	82	生活垃圾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	<3	<3	<2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	<0.4	<0.4	<0.4			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3			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			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4						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<3	<3	<2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<0.4	<0.4	<0.4			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		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		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					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<3	<3	<2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<0.4	<0.4	<0.4			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		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			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								
	备注: 排气筒高度由被测单位提供。				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5 页 共 14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 (t/h)	排 气 筒 高 度 m	燃 料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Q62708012	排放浓度 mg/m ³	<1.0	/	82	生 活 垃 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0.8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14			
	氯化氢 BJQ62708011	排放浓度 mg/m ³	4.2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4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60			
	烟气黑度 BJQ62708010	林格曼, 级	<1			

备注: 排气筒高度由受测单位提供。

附:烟气参数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 量%	含湿 量%	基准含 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	99.04	5.3913	8.6	19.7	11	143106	15.6	178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6 页 共 14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4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⁽¹⁾ BJQ6270802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6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⁶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⁽¹⁾ BJQ6270802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⁶			
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⁽¹⁾ BJQ6270803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⁶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⁶				
测定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⁶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⁶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7 页 共 14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锑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铅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⁴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8 页 共 14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铬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⁵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⁵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9×10 ⁻⁷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排放速率 kg/h			<3×10 ⁻⁵				
铜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8×10 ⁻⁶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9 页 共 14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5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7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2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.4×10 ⁻⁴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3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×10 ⁻⁵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⁽¹⁾ BJQ62708028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.5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7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.4×10 ⁻⁴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⁽¹⁾ BJQ62708029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⁴		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⁽¹⁾ BJQ62708030	第3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⁴			
测定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2.3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9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8×10 ⁻⁴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5	第1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2×10 ⁻³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9×10 ⁻⁴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6	第2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0×10 ⁻³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10 页 共 14 页

表 4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Q62708027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.8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6×10 ⁻⁴			
	测定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0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

备注：1、“□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，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，以排放浓度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2、排气筒高度由受测单位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11 页 共 14 页

附:烟气参数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%	含湿量%	基准含氧量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 ℃
3# 焚烧炉废气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、 铊及其化合物、 锑及其化合物、 砷及其化合物、 铅及其化合物、 铬及其化合物、 钴及其化合物、 铜及其化合物、 锰及其化合物、 镍及其化合物、 汞及其化合物	第 1 次	99.18	5.3913	9.5	20.3	11	117647	13.3	195.9
		第 2 次	99.11	5.3913	8.3	19.4	11	128952	14.2	186.3
		第 3 次	99.03	5.3913	7.2	18.9	11	144804	15.8	184.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12 页 共 14 页

表 5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钴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砷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镍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1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TTE20181096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TTE20211992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TTE2021199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13 页 共 14 页

表 5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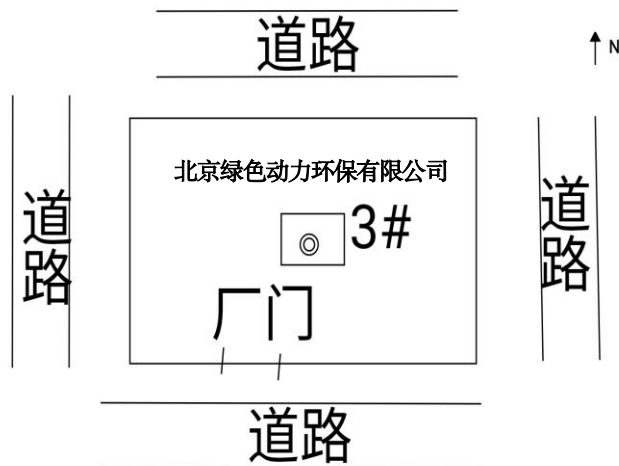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/T 44-1999	20 mg/m ³	便携式红外气体分析仪 TTE20176126
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容量法 HJ 548-2016	2 mg/m ³	滴定管 DDG-5-1 滴定管 DDG-50-1
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ATTEHLBJ00101
	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（含修改单）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ICP-MS） TTE20131527
	铋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（含修改单） HJ 657-2013	0.0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ICP-MS） TTE20131527
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（暂行） HJ 543-2009	0.0025 mg/m ³	测汞仪 TTE20152405
	铬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（含修改单） HJ 657-2013	0.0003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ICP-MS） TTE20131527
	锰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（含修改单） HJ 657-2013	0.00007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ICP-MS） TTE20131527
	铜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（含修改单）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ICP-MS） TTE2013152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40318044112C001

第 14 页 共 14 页

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报告结束